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魍魎世界

(上册)

张恨水◎著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魍魎世界
張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卷外集 一



MINGUO TONGSU XIAOSHUO
DIANCANG WENKU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回忆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父亲患急

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

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

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违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魑魅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

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

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

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

目 录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贛生 1
-------------------	-------

第 一 章 心理学博士所不解	1
----------------------	---

第 二 章 逼	15
---------------	----

第 三 章 穷则变	29
-----------------	----

第 四 章 无力出力无钱出钱	42
----------------------	----

第 五 章 两种疏散	57
------------------	----

第 六 章 一餐之间	71
------------------	----

第 七 章 马无夜草不肥	89
--------------------	----

第 八 章 好景不长	103
------------------	-----

第 九 章 另一世界	116
------------------	-----

第 十 章 意外	131
----------------	-----

第 十 一 章 换球门	143
-------------------	-----

第 十 二 章 飞来的	160
-------------------	-----

第 十 三 章 洗澡	178
------------------	-----

第 十 四 章 对比	187
------------------	-----

第十五章	叫你认得我·····	208
第十六章	其命维新·····	220
第十七章	变则通·····	234
第十八章	一场风波·····	250
第十九章	还是我吗? ·····	264
第二十章	抬轿者坐轿·····	281
第二十一章	开包袱·····	295
第二十二章	旧地重游·····	310
第二十三章	雅与俗·····	325
第二十四章	人比人·····	341
第二十五章	爱情之路·····	356
第二十六章	伧·····	370
第二十七章	无题·····	385
第二十八章	她们与战争·····	402
第二十九章	天外归来·····	423
第三十章	钱魔·····	437
第三十一章	迷魂阵·····	453
第三十二章	螳螂捕蝉·····	468
第三十三章	一方之强·····	483
第三十四章	四才子·····	498
第三十五章	抬轿去·····	511
第三十六章	速战速决·····	525
第三十七章	探险去·····	538
第三十八章	黄鹤·····	554

第一章

心理学博士所不解

本书开场的时候，正是抗战时期的重庆一个集会散场的时候。天空集着第三天的浓雾，兀自未晴，整个山城，罩在漆黑一团的气氛里面。不过是下午三点钟，电灯已经发亮了。老远看着那电柱上的灯泡，作橘红色的光芒，在黑暗里挣扎出来。灯光四周，雾气映成黄色，由那灯光下照见一座半西式的大门里，吐出成群的人。门边小广场上，停着两辆汽车和四五乘藤轿。其中有一乘藤轿，椅座特别宽大，倒像乘凉的藤椅。轿杠有碗口粗，将蓝布缠了，杠头上缠着白布，相当地精致。三个健壮的汉子，各人的对襟褂子敞开胸面前一排纽扣，盘膝坐在地面石头上，都望着大门里吐出来的人群，看看其中有他们的主子没有。

他们的主人是极容易发现的人物，身体长可四尺六七，重量至少有二百磅。长圆的脸子，下巴颏微光，这也就显着他的两腮肥胖得向外凸出。在他脸腮上，也微泛出一线红晕。鼻梁上架着一副无框的眼镜。眼镜相当地小，和他那大面孔配合起来，是不怎么调和的。他穿着一套粗呢中山服，左肋夹了一只大皮包，右手拿着手杖，口里衔了大半截土雪茄，在人群后面，缓步地走了出来。

轿夫看到他出来，立刻站起。前面的人蹲在地上，肩扛着轿杠，横档后面的人，将轿杠扶起，站着放在肩上。另一个人站在轿边。主人泰然地坐上轿子，旁边那人两手捧着轿杠，让前面的轿夫伸直了腰。于是轿子四平八稳地放在两个轿夫肩上，立刻抬了走。轿夫照例是不开方步的，尽可能地快走，因为有个不走路的压着呢。剩下来的一个轿夫，跟在轿子后面跑。他第一轮该换着抬后杠的下来，他两手抄起轿杠，肩膀伸入了杠底。

原来抬着后杠的轿夫，趁此身子向下一蹲，离开了轿杠，喘着气，也在轿子边上跑，在裤带上扯下粗布手巾，擦着胸脯和颈子上的汗。他一面擦，还一面跑。他听到抬前杠的，也在喘气，正和轿上的人鼾声相应和，因为主人已被均匀的摇撼弄得睡熟了。于是这原来抬后面的人伸入座前轿杠，换下抬前面的人来。这三个轿夫，出着汗，喘着气，这样交替轮换，终于是把主人抬到了目的地了。

轿子一停，轿上的人自然地睁开眼了。那面一座巍峨的洋楼，代表着这里主人翁的身份，足以驱逐他的睡魔。他下了轿子，站着定了一定神，先把衣襟牵上两牵，然后从从容容走到大门里面去。左边一间门房，敞开了门，正有两位穿西服夹皮包的人，在和传达办交涉。这新来的人，只好站在门外等上一等。

等那两位西装朋友走开了，这位先生才含笑走了进去，在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向那传达点了个头道：“请见陆先生。”说毕，把名片递过去。那传达和他一般，穿了青呢短装，但态度比他傲慢得多。左手夹了一支烟卷放在嘴角里吸，右手接过名片去斜了眼睛看着。见上面印的官衔是×国××大学心理学博士，××会研究委员，姓名是西门德，字子仁，而籍贯是河北，远非主人同乡。便将名片随便向桌上一扔，爱理不理地道：“今天公馆里请客，这时候没有工夫会客。”西门德道：“是陆先生写了信，约我今天这时候来谈话的，并非我要来求见，我早料着有困难，信也带来了。”说着在衣袋里掏出一封信来。

这传达自然认得公馆里所发出去的信，接过来抽出信笺来看，见第一句称着“子仁先生雅鉴”，后面有主人签的字，“陆神洲”，不用看信里说的是什么事了，可见西门德是赴约而来。便依旧将信交还了他，脸上带了半分和气的样子，点了头道：“请随我来。”于是他拿了那张名片在前面引路，西门德跟在他后面，走上了一层楼，到一个会客室里等着。

这会客室不怎么大，中间两张大餐桌接起来，面对面地放了椅凳，等着来宾。这里已有七八位客人坐着，低声谈天，并无茶水，更没有烟。桌子两头各放了一只烧料瓶子，里面插着一丛鲜花，大概这就算是款待客人的东西。西门德看看这些来宾中，恰没有一个熟人，只好在桌子尽头一张椅子上闷闷地坐下。坐到十分钟之后，颇感到有点儿无聊，抬头见墙上悬有两张地图，就反背了两手，向地图上查阅地名消遣。看了一阵，也不加增什么兴趣，依然坐到原来的椅子上去。

这时，门口来了个听差，举着名片问了一声：“哪位是何先生？”一位

穿着漂亮西装的朋友，有点儿受宠若惊的样子，立刻抢着站起来说了一声“有”，他回转头来向另一个西装朋友道：“倒不想第一个传见的就是我。”于是笑嘻嘻地跟着那个听差去了。西门德看了，不由得微微地一笑。坐在附近的一位朋友，对他这一笑，有着相当的了解，也跟着一笑。接着低声道：“陆先生见客，倒无所谓先后。”西门德借了这个机会，开始向那人接谈，因道：“听说今天陆先生请客？”那人道：“陆先生请客，那倒不耽误见客。记得民国十六七年北伐之后，有些要人每天有三样事，忙得头疼，乃是开会忙，见客忙，吃饭忙。”西门德道：“虽然抗战多年了，有些人还是这样。”

这问题引起了在这里等候传见的人一种兴趣，正要跟着这话头谈下去，却见一个穿西装的朋友走了进来；有两个人称他仰秘书，都站了起来。自然这种打趣要人的话，也就不能再继续再谈。仰秘书向在屋子里的人看看，西门德含着笑向他点了个头，意思是要和他说什么；恰好他已找着一位在座的人谈话，不曾看见。西门德搭讪着轻轻咳嗽了两声，依然坐下。仰秘书和那人挨了椅子坐着，头就头地谈了一阵，然后站起来拍着那人肩膀，笑道：“好，不成问题，就是这样，我替你办。”

西门德见是机会了，站起来预备打招呼，可是那仰秘书不曾停留，扭身就走。西门德只好大声叫了一声仰先生。仰秘书回转头来，西门德就迎上前递了一张名片给他。他接过名片看了一眼，笑道：“哦，西门博士。”西门德伸手向他握了一握，满脸是笑道：“神交已久，总没有机会谈话。”仰秘书道：“尊札我也看见过了。陆先生很同意，回头陆先生自会向你细谈，请稍坐，等一下。”说毕，他自走了。西门德虽没有和他谈话，但是已知道自己那封信，陆先生很同意。这个消息不坏，在无聊情景中，得了不少安慰，还是坐到原处去。

这时，在座的来宾已传见了四五位，那个拿名片传人的承启员，始终也不曾向他看一眼。虽然至少自己已在口袋里掏出表来看了六回，还是不免将表拿出来看看。已是五点半钟了，在会场上消磨了三四个钟点，到这里来又是两个钟点，提早吃的一顿午饭，这时已在肚子里消化干净。他觉得肚中那一份饥荒，渐渐逼迫，同时也因为过去在会场上说话太多，嗓子干燥，这样久没有茶水喝，也不易忍受，便二次再站到墙根去看地图。似乎这主人翁有意为难，直待把这屋子里候见的来宾一一都传见过了，最后，才轮到自己。当那承启员将自己的名片拿来在门外照一照，说声“请”的时候，掏表看看，已是六点三刻了。好在这个“请”字，也有强心针的作用，立刻精神一振，一面挺起胸脯，牵着衣襟，一面就跟了那位承启员来

到了内会客室。承启员代推了门，让他进去。

那主人翁陆神洲，穿了件半新旧的灰哔叽袍子，微卷了袖子，露出里面的白里衣，口里衔了半截雪茄，正斜坐在沙发上，见有人进来，才缓缓起身伸手和他握了一握，让着在对面椅子上坐下。那主人翁面前有一张矮桌子，上面放了一叠印好的见客事由单子，在各项印字下，墨笔填就所见宾客姓名、身份、事由，及其来见的背景。陆神洲左手夹着雪茄，右手翻着那叠单子，找到了西门德来见的事由。先哦了一声，然后向他点了两点头道：“西门先生，我很久仰。来信所提到的那个工厂计划，兄弟也仔细看过了。不过现在筹划大量的资本，不是一件易事，应当考量考量。就是资本筹足了，这类专门人才，恐怕也很费罗致。”西门德在他说话的当儿连称了几个“是”，这便答道：“关于资本方面，自然要仰仗陆先生的大力量，至于人才方面，兄弟倒有办法，而且我也和这些专家谈过。他们都说，若是由陆先生出来主持，大家很愿意竭诚尽力，在陆先生领导之下做一点儿事业。”

这时，听差送来两玻璃杯茶，放在主客面前。陆神洲端起茶杯来先喝了一口，然后向西门德笑道：“我是个喜欢做建设事业的人，以往成功的事不少，可是让专家把我这乘轿子抬上火焰山的，却也有几样，哈哈！”他一笑之后，又喝了一口茶。西门德听了这话很不高兴，心想怎么一见面，就把我当成抬轿的？陆神洲既这样说了，他却自不介意，接着笑道：“笑话是笑话，真事是真事。假如有人才、有办法，筹划点儿资本，我倒也不十分为难。”正说到这里，有一个听差走向前来，垂手站立，低声报告道：“那边客厅里酒席已经摆上了。”他哼了一声，然后向西门德笑道：“真是对不起，赶上今天我自做主人，改日再谈吧。好在这件事，也不是三言两语可以解决得了的。”西门德听了这话，自然明了是主人逐客之意，只好站了起来告辞，主人只在客房门口点个头就算了。

西门德走出陆公馆，那三个轿夫各人拿了干烧饼在手上啃，便笑道：“这很好，我饿到现在连水都没有喝一口，你们又吃点心了。”轿夫王老六把干烧饼由嘴里拖出来，手扶起轿杠，自言自语道：“好大一乘轿子哟！不吃饱，朗格抬得动？不为要把肚子吃得饱，也不抬轿子！”西门德自也懒得和他们计较，饿得人有气无力，让他们抬了回家。他家住在一个高崖下，回家正要下着一道百余级的石坡。当轿子抬到坡正中的时候，恰好另有一乘滑竿绑了一只大肥猪在上面，由下面抬上来。那猪侧躺了身子，在一方篾架子上，绳子勒得紧紧的，连哼也不哼。倒是两个抬猪的轿夫，和抬西

门德的轿夫吵了起来。他道：“你三个人抬一个，走的是下坡路。我两个人抬一个，走的是上坡路。你那乘轿子虽大，总没有我这肥猪重，你不让我，倒要我让你。一只猪值好多钱？你把猪撞下崖去了，你赔不起！”

西门德睡在轿子上，本也有点儿模糊，被那抬猪的轿夫吵醒，便喝道：“你这混账东西，不会说话就少说话，你可以把人和猪拿到一处说话的吗？”他口里喝着，身子不免气得摇撼了几下，这二百多磅重的身体，加以摇撼，三个在坡子上立脚未定的轿夫，便有点儿支持不住，藤椅一侧，把西门德翻将出来。幸而轿子所翻的这面是石壁，而不是悬崖，轿子和人齐齐向那边一翻，被石壁给挡住了，未曾落到地上。西门德手膀子上，却擦破了一块皮。那个跟着轿子换班的轿夫，立刻伸手将轿杠抓住，才没有让轿椅翻了过去。西门德骂道：“你们三个人抬我一个，真不如人家两个人抬一只猪。你们把我当主人吗？你们还没有把我当一只猪看待！”他坐在轿子上骂了一阵子，轿夫都没有作声，抬到他所住的屋子门口，他兀自骂着没有住口。

他这里是土库墙的半西式楼房，楼下住有一户人家，楼上是西门一家。他要上楼的时候，必须穿过楼下堂屋。这时，楼下姓区的人家，正围了一张大桌子吃饭。有的放了碗，有的还坐在桌子上。他们的家长区老太爷坐在堂屋边旧木椅子上，口里衔了一支旱烟袋，要吸不吸地抿了嘴，眼望屋梁上垂下来的电灯，只管出神。他见西门博士走了进来，就站起身来点了个头。西门德道：“老太爷，你们二先生回来了吗？我要向他讨一点儿红药水，人在轿子上翻下来了，手膀子擦破一块皮。”区老太爷道：“红药水家里有，用不着等他回来。他忙着要出门，在外面设法弄车子，忙得脚板不沾灰。亚男，去把屋里桌上的红药水拿来，还有纱布橡皮膏，一齐都拿来。”随着这话，有一位十八九岁的姑娘，起身进屋去，把所说的东西拿了出来，都交给了西门德。他道过了谢，又向区老太爷敷衍了两句，笑道：“回头到楼上来坐坐。”说毕，上楼去了。

西门德的夫人，已是中年以上的人，虽是旁人看来，确已半老，可是她在镜子里看着自己影子的时候，总觉自己很年轻。所以她除涂抹着脂粉而外，还梳着两条尺多长的辫子，由后脑勺倒垂到前面的肩头上来。穿一件花布长夹袍，两只短袖口，却也齐平胁窝。她正收拾整齐了，要出去看话剧，因为话剧团里送来的一张戏票，不用花钱，觉得这机会是不可失掉的。偏是西门德今天回来得特别晚，不便先走，只好等着共饭；而饭菜摆在桌上，全都冷了，西门先生才由大门口骂进来。话剧是七点开演，便是